

证券代码：300709

证券简称：精研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1

##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常州创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特别提示：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精研科技”）于 2023 年 8 月 1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持公司 8,893,944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比例 4.78%）的股东常州创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创研”）计划自预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 180 日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 5,585,043 股（占当时公司股份总数的 3%），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票的数量不超过 1,861,681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比例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票的数量不超过 3,723,362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比例 2%）。如上述减持期间内公司有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区间及减持股份数量将作相应调整；如遇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回购注销等股本变动事项的，减持数量将不作相应调整。

近日公司收到常州创研（公司上市前的员工持股平台）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进展的告知函》，常州创研预披露的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减持情况

#####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
常州创研	集中竞价	2023/11/1- 2023/11/6	39.35	127.00	0.68
		合计		127.00	0.68

常州创研为公司上市前的员工持股平台，本次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以及资本公积金转增的股份，减持次数为2次，减持价格区间为37.65元/股-39.38元/股。

##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万股)	占当时公 司总股本 比例 (%)	股数 (万股)	占目前公 司总股本 比例 (%)
王明喜	合计持有股份	3,616.12	19.42	3,616.12	19.4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04.03	4.86	904.03	4.86
	有限售条件股份	2,712.09	14.57	2,712.09	14.58
黄逸超	合计持有股份	911.0724	4.89	911.0724	4.9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27.7681	1.22	227.7681	1.22
	有限售条件股份	683.3043	3.67	683.3043	3.67
常州创研	合计持有股份	889.3944	4.78	762.3944	4.1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89.3944	4.78	762.3944	4.1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00	0.00	0.00	0.00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5,416.5868	29.10	5,289.5868	28.4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021.1925	10.86	1,894.1925	10.18
	有限售条件股份	3,395.3943	18.24	3,395.3943	18.25

注1：以上百分比计算结果采取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注 2：鉴于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86,168,147 股变更为 186,076,681 股。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常州创研（公司上市前的员工持股平台）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进一步规范股份减持行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关于进一步规范股份减持行为有关事项的通知（深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常州创研（公司上市前的员工持股平台）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常州创研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不存在差异，本次减持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3.股东常州创研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明喜先生和黄逸超女士的一致行动人，为公司上市前的员工持股平台，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将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三、备查文件

1.关于股份减持计划进展的告知函。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9 日